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部分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在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补充确认超出 2016 年预计金额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遵守了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合理，交易过程能够有效控制，符合关联交易规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我们同意本次《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临时补充募集资金理财额度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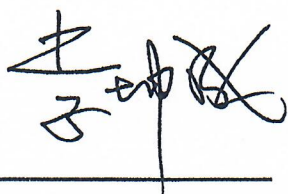
2016年度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中的北京银行工体北路支行因购买结构性存款暂时性超出了1亿元的理财额度。公司临时补充募集资金理财额度1亿元，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我们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临时补充募集资金理财额度1亿元，截止目前上述临时额度已使用完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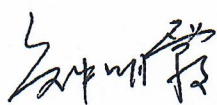
2017年9月4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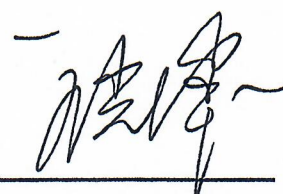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 Kuncheng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李坤成 独立董事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ong Mingxia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钟明霞 独立董事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Wen Guangwei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文光伟 独立董事